

澄清醫院中港院 9 樓病房 介紹與實習注意事項

一. 環境介紹：

中港院區 9 樓病房為外科病房，請搭乘乘客電梯抵達，照護性質為外科、骨科、整形外科、泌尿科、耳鼻喉等行手術治療與住院照護為主；總床數:53 床，10 間單人床、5 間雙人床、11 間三人床（健保床），提供急性與手術病患得到更完善的醫療照護。 護理長：林淑瑜

病房床位分配-單人房：901~907、920-922、929

兩人房：923-928

三人房：908-919

二. 實習注意事項

1. 07:45 前整裝完畢，16:00 完成當班工作交班後下班，不得遲到早退；著便服至醫院被服室更換學校規定之制服及鞋子、佩戴名牌、長髮挽起、短髮不及肩，不得佩戴飾物。
2. 態度溫文有禮，舉止端莊，不得接受病患或家屬之餽贈；注意電話禮儀，主動與單位人員道早問好。上班時間除查閱及紀錄病歷外，應跟資訊護理工作車隨主責護理師作照護，禁止護理站逗留；於病房內與病患會談或參與病房活動，不得聚集聊天或擅自離開病房。
3. 與病患互動過程中，應注意倫理及法律問題，勿超越治療性護病關係；活動地點宜公開、安靜、注意自身安全。病患如有突發狀況，如：意識或情緒行為改變、生命徵象異常、應立即報告老師或護理師。
4. 護理紀錄 11:30 手寫後須先由老師及主責護理師審核後，於每日 13:00 前繕打至護理資訊系統護理紀錄中。
5. 病歷不得帶離護理站，使用後立即歸位，不得遺失或抽取；嚴禁上班時間閱讀非護理書報、電話、病歷紙張處理個人事務。
6. 遇有侵入性治療，一律需有老師或主責護理師監督執行。
7. 執行技術必須記得洗手及核對病人，核對病人的同時需再確認手圈是否有誤，請病人回答名字，若病人無法回答請家屬回答
8. 使用被服室之置物櫃後勿留下垃圾及個人物品，置物物品空間有限，個人物品精簡，保持清潔擺放整齊；包含自備個人文具、水杯、衛生用品；貴重物品隨身攜帶。
9. 中午 11:25 後可至 17 樓餐廳用膳。
10. 實習期間請假依學校規定辦理，07:30 前需向老師請假，並打電話至護理系報備。

★學校電話：04-22195883

★醫院電話：04-24632000 轉 9 樓病房:52960、52961

★實習指導教師-許玉蘭 電話:0935-398065 mail:yulan@yaps.tc.edu.tw